

# 易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自评报告

根据《易县财政局 关于做好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部门对 2021 年度预算资金展开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自评报告如下：

###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我局按照通知要求，认真梳理了 2021 年度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支出以及年初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细化工作方案，组织部分单位及绩效评价人员对预算项目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客观、公正和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定量评价为主，结合定性分析，从政策实施、项目管理、项目实施、综合效益等方面对各个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考评计分。

### 二、项目安排情况

2021 年我单位预算支出项目有：1、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0]183 号）5.4 万元；2、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0]159 号）4 万元；3、高速服务区全域全景图旅游标识标牌租赁费用项目 28 万元；4、2019、2020 年旅游厕所建设项目竣工结算审核费 6 万元；5、龙西旅游路景观绿化工程相关费用 109.01 万元 6、全域“智慧旅游”平台建设、运营、维护经费 13.44 万元；7、龙西旅游路景观绿化工程决[结]算费 5 万元；8、全域旅游标识标牌系统建设项目 175.94 万元；9、易水湖扶贫资金

项目公证费用 2 万元；10、2021 年易县文化旅游微信公众平台维护服务 9.4 万元；11、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补助资金（冀财教[2020]151 号）（中央）372.74 万元；12、《易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2019-2030)》修编工作资金 40.67 万元；13、河北恋乡休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收益项目(用于乡村旅游项目建设)(冀财农[2020]153 号)2000 万元；14、2021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专项资金(冀财教[2021]60 号)80.84 万元；15、河北恋乡休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扶贫资金项目资产评估和风险评估费用 4.9 万元；16、易县文物库房升级改造

工程 51.92 万元；17、《易县文化和旅游“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费用 5.4 万元；18、《龙西公路旅游景观大道规划》设计费 27.95 万元；19、2021 年省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保财教[2021]33 号）11 万元；20、免费开放资金 40 万元；21、中央-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0]159 号）15.1486 万元；22、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0]192 号）24.85 万元；23、中央-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冀财教[2020]143 号）-燕下都安防升级改造

工程 1199.44 万元；24、河北省文物研究所保管燕下都出土文物整理移交文物资料整理费用 22.53 万元；25、易县道德经幢安装玻璃防护设施工程费用 7.68 万元；26、龙兴观遗址—道德经幢保护围栏建设等工程费项目 3.75 万元。

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因疫情影响，部分项目未进行开展，除特殊情况外，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不存在未完成绩效目标以及偏离目标较大的情况。

###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我单位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推进绩效管理工作健康有序开展，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由相关股室与有关单位沟通、对接，对评价的项目、时间及责任人等明确了主体责任，规范了工作内容，确保绩效评价工作有章可循，有序开展。

易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